

警惕清洁剂中隐藏的“化骨水”

你家可能也有

近日,一起危险化学品氢氟酸致死事故将氢氟酸推向公众视野。

9月9日,浙江杭州的涂女士外出时,不慎踩中废弃的化学用品氢氟酸,当场便无法行走。涂女士送医后被确诊氢氟酸中毒,相继出现心脏衰竭、呼吸停跳等危重症状,最终不幸离世。

氢氟酸等危险的化学品看似离我们很遥远,其实就“隐藏”在日常生活中。一旦接触到危险的化学品,如何进行院前急救?

生活中常见这些清洁剂或含“化骨水”

氢氟酸是氟化氢(HF)的水溶液,是一种危险的高毒性化学品。根据《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》,氢氟酸属于“急性毒性”危害级别中的类别1,即毒性最高,皮肤接触会致命。

氢氟酸听起来有点陌生,但由于它能溶解氧化物,所以不少人家中常备的清洁剂里都会添加这种成分,比如玻璃清洗剂、瓷砖清洁剂、“三无”清洁剂等,会添加氢氟酸,来增强去污效果。

武汉市第三医院皮肤创面修复中心医生曾静表示,自己接诊的氢氟酸灼伤病患也并不少。今年1月3日,福建泉州的钟先生在清理陶瓷上的陶瓷花纸时,虽然已戴上两层工业布手套,并用棉签蘸取氢氟酸,但因未使用专业的橡胶手套,且蘸取量较大,氢氟酸渗透进了布手套,造成手指灼伤。

注意家中化学品的隐形风险

除了氢氟酸,生活中的这些化学品也暗藏风险,你家可能也有:

●打火机

打火机所使用的燃料都是可燃性气体,经加压后充入封闭气箱,一旦受热就会迅速膨胀,极易点燃、爆炸。

△使用注意:高温天,不要将打火机放在车内,也不要放在阳光直射的地方,最好存放在阴凉处,以防受热爆炸;不要让打火机受到挤压和撞击。

●酒精

酒精蒸气与空气混合可能引起爆炸,遇明火、高热也能引起燃烧爆炸。

△使用注意:家中的酒精,一定要存放在阴凉、通风的地方;要远离火种、热源,避免阳光直射;使用酒精消毒时,应避开火源。

●杀虫剂

杀虫剂内的丙烷、丁烷成分与空气混合后易形成爆炸性混合物,遇明火、火花或高温易爆炸。喷雾杀虫剂瓶内有压力,外力撞击或摩擦起热也易引发爆炸。

△使用注意:避开明火,储存时远离高温和暴晒;避免与电蚊拍一起使用。

●含氯消毒剂

含氯消毒剂(如84消毒液、漂白粉)用于日常消毒和衣物漂白,过量吸入损伤呼吸道,与酸性物质混合会产生有毒氯气,导致化学性肺炎甚至窒息。

△使用注意:按照使用说明稀释使用;避免与酸性物质(如洁厕灵等)一起混合使用。

●管道疏通剂

强酸强碱类化学品(硫酸、盐酸、氢氧化钠)存在于洁厕灵、管道疏通剂中,具有强腐蚀性,可致皮肤灼伤、组织坏死及呼吸道损伤。

△使用注意:佩戴护目镜、手套、口罩、面罩,穿防护服,尽可能避免皮肤和黏膜暴露;管道疏通剂成分不一,不可混合使用;使用过程中切勿凑近观察。



不少人家中常备的清洁剂里会添加氢氟酸。



钟先生清理陶瓷花纸时,手指被氢氟酸灼伤。

外出时注意识别 危险货物运输车

外出时,经常能看见危险货物运输车辆,车型通常为罐车和厢式货车两种,车辆的醒目位置都有“危险品”标识。

驾驶人若在路上遇到这些车辆,应注意以下几点:保持车距,减速慢行,避免追尾;超车前打好转向灯示意超车,并与其保持安全的横向间距;若暂时无法超车,应留意其运输的危化品种类,一旦出现意外,能立即有针对性的自救;停车休息时,不要在危化品车辆旁长时间逗留,更不要在车辆附近吸烟。

一旦接触化学品 如何进行院前急救?

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烧伤整形科主任医师李孝建建议,无论接触哪种危险化学品,都可遵循“先自救、快就医、讲清楚”的原则,最大限度降低伤害。

若皮肤接触到化学品:应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物、鞋袜、手套等,避免化学品持续作用。用大量流水冲洗接触部位,冲洗时间至少15分钟,冲洗后立即就医;若化学品为粉末状:应先轻扫粉末再冲洗,避免摩擦加重损伤;若吸入化学品气体:要立即脱离污染环境,转移至通风良好处。若出现咳嗽、呼吸困难、头晕等症状,应立即坐下或躺下,避免剧烈活动,及时就医;若误食化学品:切勿强行催吐或自行随意进食饮水,应尽快就医。

就医时,尽可能说明接触的化学品名称、浓度、接触途径(皮肤、眼部、吸入、误食)、接触时间以及已采取的自救措施,以便医生快速制定救治方案,为抢救赢得时间。

重要提醒:危化品并非只存在于化工厂、实验室,日常用品中也有潜在危险源,务必提高警惕,掌握正确的急救知识。

(据新华每日电讯微信公众号)

女子垦荒种菜时误触氢氟酸身亡 涉案人员已被控制

新华社杭州9月18日电(记者马剑)针对一女子误触氢氟酸不幸身亡一事,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区分局18日发布警情通报称,该女子垦荒种菜时误触的氢氟酸,系曾住在事发地的住户2015年搬离时遗弃,后者从事外墙清洗工作。

根据通报,涂某某1974年出生,江西人,暂住余杭区闲林街道,与丈夫共同经营食品店。9月9日18时28分,余杭区公安分局接群众报警称,涂某某在闲林街道星洲翠谷小区南侧山坡踩到疑似化学品。接警后分局立即指令闲林派出所出警,并联动相关部门赶赴现场处置。

经查,9月9日上午,涂某某陪同两位女性朋友在事发区域垦荒种菜,其间涂某某在经过废墟时踩破一只白色方形塑料桶,脚部接触桶内液体(氢氟酸)后出现剧烈灼痛。同行人员取水为其冲洗后将其送至涂某某丈夫经营的食品店,后由其丈夫送医救治。

现场勘查发现,在废墟处另有两个同类型塑料桶(一桶满装、一桶剩半桶,均密封)和一块外包装纸箱残片(上有生产企业名称和生产许可证编号)。经调查,该废墟处原建有一平房,艾某发(男,1938年出生,湖北人)2013年至2015年期间曾在该空置平房居住,该三桶氢氟酸系其从事外墙清洗工作的儿子艾某槟(男,1973年出生)放置,2015年搬离时遗弃。

目前,涉案人员已被控制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市民脚下的“夺命酸水” 牵出的问号很多

新华社北京9月18日电 近日,一女子接触氢氟酸不幸身亡事件在互联网上发酵,引起社会关注。不少网友对此表示不解与担忧:可致伤致死的氢氟酸,为何市民会踩到?究竟从何而来?我们周围是否还潜藏着这样的安全威胁?

记者在事件现场走访看到,该地附近有较多拆迁区域与工地,事发处位于一片已拆迁完成的荒地上,周边围挡不牢,市民容易走入。氢氟酸在这里露天存在,令人匪夷所思:拆迁前,这里的危化品是否有全量管控?拆迁时,是否全流程监测、确保妥善处置?拆迁后,是否展开安全隐患排查验收?

危险化学品有其生产使用等环节的严格规定,必须在特定环境和条件下,氢氟酸也不例外。在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(2015版)中,氢氟酸溶液被明确列入其内。该物质腐蚀性强,在半导体、电子、玻璃、金属等重要产业领域有广阔的应用空间。这样的“狠角色”十分考验监管,如果监管不周密、不到位,则会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形成严重威胁。

事实上,中办国办印发的《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》中,早已对强化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监管作出明确规定,要求重点整治化工园区、化工企业、危险化学品单位等可能存在的违规堆存、随意倾倒、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,确保危险废物贮存、运输、处置安全。如今,氢氟酸出现在日常生活场景中,成为市民脚下的“夺命陷阱”,表明有关部门单位在责任落实上还存在盲区软肋。

“虎兕出于柙”,“典守者”难辞其过。目前,属地部门已按规范对现场完成无害化处置,善后工作正在进行。反思此次事件,要深刻吸取教训,监管要始终保持“时刻放心不下”的敬畏之心,进一步形成覆盖产生、收集、贮存、转移、运输、利用、处置等全过程的体系,进一步加大打击故意隐瞒、偷放偷排或违法违规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力度,让群众免于受到同类安全隐患的威胁。